

沈阳地铁 1 号线东延线工程项目征收补偿方案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根据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发布的《土地征收启动公告》(沈浑征启告字[2021]41 号)，对沈阳地铁 1 号线东延线工程项目用地高坎街道范围内集体土地地上物实施征收，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征收实施部门

浑南区高坎街道办事处

二、征收范围

东至：用地界，西至：用地界，南至：用地界，北至：用地界。(详见勘测定界图)

三、补偿标准

按照《沈阳沈抚新城房屋征收及地上物补偿方案》执行。

四、其他

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由高坎街道办事处负责解释，未尽事宜，上报区征收疑难工作会议研究确定。

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政府

2021 年 6 月 1 日

